國立體育大學陸上系畢業生離校資料

(請跟著離校單一起送系辦) 填寫日期：109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隊伍 |  |
| 連絡電話 | 家：  手機： | | e-mail  (非學號信箱) |  | |
| 專長最佳競技成績 |  | | | | |

**請於下方浮貼在校期間專長最佳競技成績之獎狀及其他畢業資格相關證明(共 份)**

陸上系畢業門檻：除128學分外，在學期間另須達到下列條件之一方得畢業

1.各單項協會所頒發之教練證、裁判證或體育相關證照2張。

2.參加國際運動會(錦標賽)當選國家代表隊選手。

3.參加全國運動會、大專運動會、全國錦標賽前三名。